

关于举办2024年湛江市赤坎区乒协“宣玮杯”少儿乒乓球团体公开邀请赛的通知

各参赛单位：

根据《广东省体育局关于广东体育助力“百县千镇 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行动方案》要求，为深入推进“百千万工程”的实施，满足基层群众对体育赛事活动的需求和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营造迎接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的良好氛围。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强国建设的重要论述和精神，加强我区青少年体育工作，全面推动体教融合的进程，丰富青少年体育活动。经赤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赤坎区乒乓球协会共同研究决定，拟定于2024年4月21日在湛江市体育中心宣玮体育乒乓球馆举办2024年湛江市赤坎区乒协“宣玮杯”少儿乒乓球团体公开邀请赛，现诚意邀请全市社区街道、体校、学校、社会俱乐部、协会和个人积极组队参加比赛。

特此通知

湛江赤坎区乒乓球协会

2024年4月11日

2024年湛江市赤坎区乒协“宣玮杯”少儿乒乓球团体公开邀请赛

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

湛江市赤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二、主办单位：

湛江市赤坎区乒乓球协会

三、承办单位：

湛江市宣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湛江宣玮体育中心训练馆

四、冠名单位：

湛江市宣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五、竞赛日期：

2024 年 4 月 21 日9：00-18：00

六、竞赛地点：

湛江市体育中心宣玮体育乒乓球馆

(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北43号宣玮体育乒乓球馆)

七、竞赛项目：

(一) 公开组团体

1、甲组团体

2、乙组团体

(二) 公开组团体赛各组别年龄划分

1、甲组：2011 年 1 月 1 日至2013 年12 月 31 日出生者。

2、乙组：2014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出生者。

(三) 公开组男、女子混合单打

(四) 公开组男、女子混合单打各组别年龄划分

1、甲组：2011年 1 月 1 日至2013 年12 月 31 日出生者。

2、乙组：2014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出生者。

八、运动员资格：

省内户籍的适龄运动员均可报名参赛：

1、须持有有效的本人第二代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报名参赛。

九、报名办法：

1、凡符合运动员参赛资格的社区街道、体校、学校、社会俱乐部、协会和个人均可组队参加。

2、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或教练员至少 1 人，男、女子团体运动员每队报名应不少于 3 人，且不多于 4 人，队数不限。

3、每名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组别和相同组别的单打比赛。参加单打比赛的运动员应与团体参赛的组别保持一致，若

在团体赛中以小打大，单打比赛应回归本年龄段组别参加比赛。

注：团体赛不允许二打三，不允许大打小，允许以小打大。

十、竞赛办法：

（一）所有组别的团体、单打赛均采用 11 分，三局二胜，三场二胜制。

比赛出场顺序如下：

第一场（单打）A - X

第二场（双打）B/C - Y/Z

第三场（单打）B - Y

（二）团体比赛均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分组循环赛，

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决出前八名（并列第三名和并列第五名）。

（三）所有组别的单打比赛均采用淘汰赛，决出前八名（并

列第三名和并列第五名）。

（四）团体、单打若报名参赛队数或人数不足八名（队）将取消该组别的比赛。

（五）比赛用球：宣玮 40+三星白色乒乓球（比赛球）。

（六）除特殊规定外，本次比赛执行中国乒乓球协会 2022

年审定的《乒乓球竞赛规则》。

十一、抽签办法及特殊规定：

（一）团体和单打比赛均不设种子，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均

采用电脑抽签。赛前联席会议进行团体赛第一阶段和单打抽签，抽签结果将于赛前在赤坎区乒乓球协会官方网站公布（网址：<http://www.zjppq.com/>），不再制作纸质版本秩序册，请各队领队、教练上网自行下载。所有参赛

代表队必须派代表参加赛前联席会议，联席会议将于 4 月 19 号上午 10:30 分在宣玮体育中心校区乒乓球馆一楼召开会议，因故不能按时参加联席会的代表队必须通知组委会。联席会只进行抽签，不接受更改名单。

(二) 特殊规定：

1、团体赛中必要时可用两张球台同时比赛，若不服从裁判长调配的参赛单位按照弃权处理。

2、运动员有违背体育道德行为的将被取消比赛资格。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比赛弃权处理：

(1) 未参加赛程规定的该场比赛，则该场弃权；

(2) 拒绝参加主办单位安排的补赛或改期的比赛；

(3) 由于运动员在比赛中出现身体不适，组委会赋予驻场医务人员根据实际情况有终止该场比赛的权利。如该运动员不服从医务人员专业意见，裁判长可按弃权处理；

(4) 拒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经过裁判长解释后，在 5 分钟内仍未恢复中断的比赛；

(5) 中途退赛；

3、弃权的处理：

(1) 一方弃权，则另一方胜；

(2) 双方弃权，则双方本场比赛均无成绩，计 0 分；

4、运动队或运动员弃权，裁判长根据实际情况可取消其后续比赛的资格和已取得的名次。

(三) 团体比赛中，由于伤病等自身原因造成团体赛缺员的

情况，组委会允许缺员的参赛队继续比赛，但该场比赛无论最后比赛结果如何，缺员队一方均按 0:2 处理（若比赛双方在同一场比赛中都出现缺员的情况，双方均按弃权处理）。

(四) 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必须要佩戴大会派发的“人名布”，

否则不能参赛（如有出现遗失“人名布”的情况，到裁判长席补办，并需缴纳补办费用 20 元一张）。

（五）所有参赛者应为本人身份、器材以及服装的合法性和

规范性负责。且每一场比赛开始前，主动向临场裁判员出示合法有效的第二代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否则不允许参赛。不符合规定的球拍不允许使用（包括破损超过指标的球

拍，使用未经国际乒联批准的套胶以及经过物理和化学处理过的球拍）如对器材有争议，最后决定权是裁判长，请大家务必遵守！

十二、 录取名次及奖励：

冠军：600元现金奖励、奖杯和奖状。

亚军：300元现金奖励、奖杯和奖状。

并列第三名：150奖励奖牌和奖状。

并列第五名：奖励奖牌和奖状。

（一）获得各组团体前八名（并列第三名和并列第五名）的参赛队。

（二）获得各组混合单打前八名（并列第三名和并列第五名）的运动员。

（三）领奖方式：

1、团体领奖，凡获得各组团体比赛前八名的参赛队伍，由教练员集中运动员的身份证到大会指定的位置领奖（不单独列发奖）。

2、混合单打领奖，凡获得各组单打比赛前八名的运动员，由运动员赛后持本人身份证到大会指定的位置领奖。

3、大会将不安排赛后颁奖仪式。

十三、 报名及报到：

（一） 报名：联系人：苹果老师18022659598

1、各参赛单位于2024年4月19日中午12:00前，关注“宣玮体育”微信服务号或添加15768121557微信号或长按“湛江宣玮杯比赛报名”二维码进行在线报名。



在此扫码付款



2、报名结束后将进行汇总，并于4月20日中午12:00

前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不可更换人员及撤销报名。如参赛信息有误，请于公示期间及时提出。公示结束后将不再进行任何形式的更改。敬请各参赛队有义务确保本队运动员的合法性，否则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不良后果有参赛队自行承担。

3、本次比赛实行网上报名，电话、书面报名一律不受理。

4、为了确保赛事的严肃性，比赛采用网上报名与交付竞赛服务费同时进行，即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参赛运动员必须把比赛应缴付的竞赛服务费用通过银行划账或微信支付形式全额付清，方为报名成功。

(二) 报到：

1、所有参赛单位均须于4月21日上午8:30前到赛场报到处报到，领取运动员“人名布”，递交自行下载并签名的《自愿参赛免责声明》（见附件3），报到联系人：苹果老师，联系电话：18022659598。

(三) 报名后（或比赛期间），若因参赛单位或运动员自身

原因而造成未能参赛的（或被大会取消参赛资格的），大会将不予退还其竞赛服务费。

(四) 如未完成报名流程或错报身份证号码而导致运动员不

能参加比赛的，概由运动员和该报名人员自行承担责任，大会不退竞赛服务费。（注：报名后如有疑问，请与苹果老师联系：18022659598）

十四、经费：

（一）竞赛服务费：

1、参赛运动员需交竞赛服务费人民币 150 元/人，并获得，价值：188元最新款宣玮体育定制训练服一套，比赛期间含中午餐。

2、竞赛服务费缴纳方式：（1）银行转账：承办单位收款银行：建设银行海田支行账号

44050168925000000291；开户名称：湛江市宣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湛江“宣玮杯”比赛报名
湛江市宣玮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微信报名付款：

3、特别提示：

（1）无论采用任何付款方式，请付款时必须备注清楚参赛队名和参赛运动员名单。

（2）因付款备注位置有限，若本队参赛人数众多，请酌情分次付款，以便把报名运动员名单全部罗列清楚。

（3）个人报名，只报单打，没有参赛队名的请写“个人”+运动员名字。

（4）缴交竞赛服务费 24 小时后，请再次进入报名系统，确认是否报名成功。

4、需要开具竞赛服务费票据的单位，请务必通过银行转账形式支付。如有疑问请联系草莓老师，电话：15768121557。

（二）比赛期间含中午餐

1、中午餐统一由大会安排

2、特别提示：若不服从大会安排的一律由该参赛单位自行承担责任。

十五、仲裁委员、裁判员：

（一）仲裁、裁判长以及裁判员由主办单位统一选派。

(二) 运动员比赛资格的申诉, 组委会将根据竞赛规程中的“运动员比赛资格申诉和仲裁的办法”进行裁决(见附件2)。

十六、其他事宜: (一) 所有参赛人员(含监护人)应已充分了解本次比赛以自愿为原则参加, 参赛期间必须强化个人防护, 牢固树立“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意识, 确保赛事安全顺利进行。

(二) 运动员或运动队应按照比赛时间提前 30 分钟到赛场报到, 报到时须递交自行下载并已签名的《自愿参赛免责声明书》, 方能参赛。

(三) 参赛运动员必须经县级以上(含县级) 医务部门检查, 证明身体健康; 各参赛单位必须在所在地为所有参赛运动员购买比赛期间(含交通往返途中)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 咨询电话:

1、主办单位: 13652889608 (苏教练)

2、承办单位: 15768121557 (梁老师)

十六、本规程的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

十七、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附件 1: 活动日程表

附件 2: 运动员比赛资格申诉和仲裁的办法

附件 3: 自愿参赛免责声明书

附件 1:
活动日程表

项目	时间	上、下午	地点: 宣玮体育
----	----	------	----------

裁判团队签到	8: 00-8: 10	体育中心馆
裁判团队会议	8: 20-8: 30	体育中心馆
运动员签到	8: 30-8: 45	体育中心馆
运动员代表宣誓	8: 50	体育中心馆
裁判员代表宣誓	8: 50	体育中心馆
团体赛开始	9: 00-12: 00	体育中心馆
午餐	12: 30-14:00	御城山庄
单打比赛开始	14: 30—18: 00	体育中心馆
比赛结束	18: 00	体育中心馆

附件 2

运动员比赛资格申诉和仲裁的办法

一、申诉方必须要在当场比赛开赛前（即团体比赛在双方递交出阵名

单后，第一场比赛出场前；单打比赛在比赛检录前。），凭参赛运动员身份证原件等《竞赛规程》要求携带的原件到仲裁委员会递交《申诉书》，提供有力证据，并交纳 800 元的申诉费（注：申诉方必须是本次比赛《秩序册》上该参赛单位的领队或教练员，团体为联队的可按原代表单位。）。

二、仲裁委员会根据申诉方的申诉，在开赛前认真检查申诉方和被

诉方的有效文件，并作出公正裁决。

三、申诉方胜诉（即被诉方运动员出现以下情况：身份证原件不能

读、取资料、冒名顶替、虚报年龄、超出参赛资格户籍范围、在仲裁委员会规定时间内未能提供有效证件、或团体赛上场的三名运动员在第一场开赛前仍未同时到场检录的。），仲裁委员会退还申诉方 800 元申诉费，取消被诉方运动员参赛资格（取消参赛资格方赛会不予退还竞赛服务费），并宣布当场比赛申诉方获胜。

四、申诉方败诉（即被诉方运动员能提供有效证件，并符合该组参

赛年龄等参赛规定。），仲裁委员会将不予退还申诉方 800 元申诉费，不服从仲裁委员会裁决的一方，在宣布该场比赛开始后（五分

钟内），仍拒绝出场比赛的一方，按弃权处理（弃权方赛会不予退还竞赛服务费）。

五、仲裁委员会不予受理的申诉：

（一）当场比赛已结束的。

（二）当场比赛已经开始但未有结束的。

（三）不是当场比赛的双方运动员（即不受理第三方申诉）。

六、对于出现不符合参赛资格运动员时，其团体和单打赛结果和成绩的处理办法：

（一）赛果和成绩的处理：

1. 第一阶段比赛发现的，取消其之前的赛果和后续比赛的参赛资格。2. 第二阶段（在未进入前八名）比赛发现的，视其之前全部比赛的赛

果有效（包括小组赛和淘汰赛的赛果），取消其后续比赛的参赛资格。

3. 进入前八名后（或进入获奖范围）发现的，视其之前全部比赛的赛

果有效，取消其后续比赛的参赛资格，不录取其名次。

（二）出现违规运动员的一方，若希望继续比赛，在征得对方教练员

和裁判员同意的前提下，必须先在《比分登记表》上的负方处由教练员签名承认弃权后，才能进行友谊比赛，其赛果仍为违规方弃权。

七、当比赛双方的参赛资格均出现不符合赛事规定时，仲裁组按双方

弃权处理。

八、本《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本次赛事仲裁组。

附件 3

2024年湛江市赤坎乒协“宣玮杯”少儿乒乓球团体公开赛 自愿参赛免责声明

一、本人了解参加赛事需要具备相当的身体条件。本人声明，本人健康状况良好，

具备参赛的身体条件，并为赛事进行了充分的训练。

二、本人了解在我参赛时，没有可能造成自己受伤或者死亡的任何疾病（包括先

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以及其他不适合相关运动的疾病）、身体损伤或者任何其他身体残疾。

三、本人证明，我在身体上和精神上都具有参加赛事的能力，并对赛事中可能出

现的风险已经采取了适当的措施，可以正常参加本项赛事。

四、本人愿意遵守本次赛事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知道自己在赛事之前或者

期间患病或者受伤，或者发现、注意到任何影响自己参赛的风险，将会退出赛事。

五、本人承认并了解，当我参加赛事时：

（一）我可能会遭受身体上的或者精神上的伤害，或者可能由于各种原因死亡，

包括但是不限于过度劳累、脱水、心搏停止、其他参赛者、观众和公路使用者造成的事故、或者由于我自己的行为造成的事故；

（二）我的个人财物可能会丢失或者被损坏；

（三）我可能给其他人造成伤害或者损坏他们的财物；

（四）进行赛事的条件可能没有警告就发生变化；

（五）我可能处于遥远或者孤立的环境中，在这样的环境中，获得医药支持可能

受到限制，并且需要大量时间才能找到我。如果我受伤了，可能没有或者缺乏足够的治疗设施或者运输设施；

（六）我对由于参加赛事而发生的任何损伤、死亡或者财产损害承担责任和风险。

六、本人同意接受主办方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

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承担。

七、本人以及本人亲属、代理人将放弃追究所有非主办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的

伤残、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八、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并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

应的法律责任，此责任书由本人自愿签署。

参赛者（签名）：

身份证号：

监护人（签名）：

日期：2024 年 月 日